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寶儒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X48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191003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910031_附件_族語教師增能社群工作坊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「115學年度族語教師增能社群工作坊」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族語老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（下稱原教中心）115學年度整體計畫辦理。
- 二、透過教學法學習與實作，提升本市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老師及專職族語老師教學專業知能，跳脫傳統背誦教學方式，將族語能力與生活實境連結，營造學習情境，啟動學生多元智能，延伸文本外的族語觀察與學習，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老師、專職族語老師。
 - (二)參加人數：以50人為限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會議室（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488號第5棟4樓）。
 - (四)研習日期及時間：115年10月3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三、報名事項及方式：



(一)即日起至115年10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。

(二)連結填寫報名表單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T5tQ8lRaTGZ6v_DshdnBuIckSnWF6QCRnPrJumBICgKzpcw/viewform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研習採實體上課，以實際參與時數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二)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，中午提供便當。

五、本局同意核予參加老師公假參加研習。

六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本市原教中心課程與教學組楊組長，（02）22835183分機17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電 2026/09/29 文
交 10:10:17 章